

靳以选集

第一卷

前 夕·上·

四川人民出版社

I217/110



靳以选集

第一卷

前夕 · 上 ·

四川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 · 成都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940812



940812

责任编辑：陈天笑

封面设计：陈世五

新以选集·第一卷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1/32 印张15.125插页7字数311千
1983年4月第一版 1983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2,400册

书号：10118·651 (精装)定价：2.49 元

出版说明

靳以（1909—1959）是我国现代著名作家、编辑家、教授。原名章方叙，天津人。在大学学习期间，就积极参加新文学运动。他从事文学工作三十年，创作了三十多部优秀的小说和散文，先后出版过《红烛》、《圣型》、《群鸦》、《众神》、《虫蚀》、《青的花》、《珠落集》、《秋花》、《春草》、《黄沙》、《残阳》、《渡家》、《远天的冰雪》、《雾及其他》、《火花》、《洪流》、《遥远的城》、《生存》、《人世百图》、《前夕》、《心的歌》、《江山万里》、《幸福的日子》、《热情的赞歌》等著作；同时又主编过十多种大型文学刊物，如《文学季刊》、《文季月刊》、《文丛》、《现代文艺》、《中国作家》、《收获》等，为培养文学新军做出过卓越的贡献。全国解放后，曾任中国作家协会理事、书记处书记、作协上海分会副主席。人民文学出版社和香港文学研究社曾出版过两卷本《靳以选集》。

现在我社新编的《靳以选集》共五卷。

第一、二卷收作者四十年代写的反映抗日战争前夕各阶级变化和动态的长篇小说《前夕》；第三卷收作者三十年代写的两部中篇小说《秋花》和《春草》；第四卷编选作者历年写的优秀短篇小说；第五篇编选作者历年写的优美散文和杂文。在编选的过程中，得到作者的挚友巴金的热情支持和作者夫人陶肃琼、爱女章洁思的积极协助，谨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序

巴 金

洁思编辑她父亲的多卷本选集，要我为这个集子写序，我没有答应。作为靳以的老友，看见他的多卷本集子终于编成，即将问世，我是高兴的。能在这方面尽一点力，那也是我的本分。我不想写序，只是因为我不曾具备写序的条件。要是严肃地对待工作，我认为对写序的要求应当严格，更严格。柯灵同志为《李健吾剧作选》写的序文是一个榜样。我指的是他的写作态度。他在医院中养病，为了写这篇序文托人到处借书，花了一个多月的功夫，几乎把健吾的话剧创作全读了。

我很想学习柯灵。倘使在十年以前，我还有可能将《靳以选集》中的作品全部重读一遍，但是现在我已经没有时间和精力了，过去保留的印象又逐渐模糊，我不能信口开河，也不便宽待自己，所以我两次婉辞，因为我写不出象柯灵写的那样的序文。

时间跑得意外地快。我的健康也以同样的速度坏下去。

但是洁思的编辑工作完成了，她似乎因为没有人为《选集》写序感到苦恼，也可能因为我不肯答应感到失望。我鼓励洁思自己动笔写一篇编者的序言。她熟读了《选集》中的每篇作品，一定有许多话要说，她又是她父亲最疼爱的孩子，把她的真挚、朴素的感情写出来，就能打动读者的心。可是她谦虚，不肯写。而我，我知道她一家人为了靳以的多卷集的出版奋斗了二十多年，我也不愿意看见这个集子冷冷清清地同读者见面。沉默使我痛苦，即使我手里只有一管毫无技巧的笔，即使我写字相当困难，我也要一字一字地写下我此时此地的思想感情。

我和靳以是从两条不同的道路接近文学的，他是大学生，我没有上过大学。我发表作品比他早一两年。我认识他的时候，商务印书馆的《小说月报》某一期上同时发表了我们两人的短篇小说，后来我去北平，住到文学季刊社，和他（还有振铎）一起编辑《文学季刊》，他同我就相熟了。我常常想起一九三四年上半年在北平的生活，当时我们都住在三座门大街十四号北屋，每人一个小房间，中间有一间大的办公室，靳以和我坐在一张大写字台的两面，我们看校样，看稿件，也写信，写文章。他的写作态度十分认真。他不象我拿起笔就写，他总是想好了以后才动笔，他有时也对我讲述小说的故事情节，讲得非常动人。他并不花费功夫斟酌字句，我很少见他停笔苦思。他的作品我读过不少，但时间久了，记忆力衰退，即使是从前喜爱的篇章也逐渐消失在遗忘中，只有象《别人的故事》、《生存》一类的短篇长久地印在我的心上。我想起他，眼前就出现他伏案写作的形象。我

不知道我的印象对不对，我认为他是一个人道主义的艺术
家，有一颗富于同情的心。

将来会有人研究他的创作的道路。他的作品可以帮助我们更多地了解旧中国。它们会得到越来越多的新的读者。作品放在面前，读者们会作出自己的判断，用不着我在这里饶舌。我只说我想说的话。我在北平的那个时期和新以到上海编辑《文季月刊》与《文丛》的时期，我们在一起真是无话不谈，而且谈得投机。以后我们从内地回到上海，一直到一九五九年十月他最后一次住进医院都是这样。当然，我们之间也有过分歧，但是难得发生争执。他对我的作品不一定全满意，不过也少发表尖锐的批评。我对他的《青的花》一类的作品也有意见，但后来我多知道一些他的事情，多了解他过去的创伤，我就无话可说了。他走上文学道路是付出了高昂代价的。在当时写小说并不受人尊重，他的初恋遭到失败，就因为他不肯放弃文学的事业。

他不仅终生坚持写作，而且从一九三四年开始又搞起了文学期刊的编辑工作，从《文学季刊》、《文季月刊》、《文丛》、《改进文艺》、《小说月报》（与周而复同志合编）一直到《收获》（中间还有些日报的文学副刊），他付出了多少辛勤的劳动。最后在医院病室里他还在审阅《收获》的稿件。我们两人对文稿的看法不一定相同，但是多年来我看见他勤勤恳恳、认真负责地埋头工作，把一本一本的期刊送到读者面前，我深受感动。我做编辑工作就远不如他，我做得很草率，他是我所见过的一位最好的编辑，要是他能活着编选自己的集子，那有多好！不过洁思理解她父

亲，她做这工作也很认真负责，而且注入了深的感情，她不会使她父亲的读者失望。

靳以刚刚活了五十岁。最后十年他写得不多。他很谦虚，在五十年代他就否定了自己过去的作品，我还记得有一次，不是一九五五年就是五六年，我们在北京开会，同住一个房间，晚上我拿出《寒夜》横排本校样在灯下校改，他看见了就批评我：“你为什么还要重印这种书？”我当时还不够谦虚，因此也只是笑笑，仍旧埋头看校样。后来《寒夜》还是照常出版。但是，两三年四五年以后我自己也感到后悔，终于彻底否定了它。

否定肯定，一反一复，作家的思想也在变化。靳以离开我们二十三年，我无法知道他现在对自己作品的看法，但是我可以说出我今天的意见。作家有权否定自己的作品，读者也有权肯定作家自己否定的作品，因为作品发表以后就不再属于作家个人。优秀的文学作品都是人民的精神财富。凡是忠实地反映了当时社会生活的作品，凡是鼓励人积极地对待生活的或者给人以高尚情操的，或者使人感觉到自己和同胞间的密切联系的作品，凡是使人热爱祖国和人民、热爱真理和正义的作品都会长久存在下去。靳以的作品，至少他的一部分作品，也不会是例外。

一九八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目 次

DC 00/21

序..... 1

前 夕・上

第一部 3

第二部 227

前 夕

■ 上

第一部

在这一个长篇里我企图描写的并不只是琐细的家事，男女的私情，和在日趋衰落的一个大城市的家庭中一些哀感。我希望我的笔是一个放大镜，先把那些腐烂处直接地显现出来，或是间接地衬托出来。要知道这样的家和这样的人，——纵然他们有的也有好心肠——已经不能在眼前的世界上存在了。终于当着神圣的抗战的炮声响了起来，首先就把这样的家和这样的人打成粉碎，有路走的只是几个一向不甘随着那个家消沉下去的，才逃出了灭亡。有的虽然是和困苦搏斗，可是还能刚毅地活下去；有的则随了大时代的号角，踏着大步走向前面去了。

对于这些时代的儿女们，我怀着无限的敬意，靠了他们，我们的民族才能渡过困苦的关头，走向再生的大路。

春日第一回的雨落了一夜，轻轻的，疏疏的，才适宜地均匀地洒遍地上；从天边钻出来的阳光，洗荡着浓黑的夜色——覆盖着的天顶先显出灰蓝的颜色，其次是高大的树梢和屋顶，终于达到了每间房屋，每个角落。万物都象是喘了一口气，从夜的侵迫下苏醒过来，脱去阴暗的袍子，显出原有美好的姿容和色彩。

天晴了，昨晚还为人忧虑的连绵雨已经停止，那碧蓝的天色，很难使人想得到昨夜是落过雨的。空中却吹着一点风，夹了一些春日不应有的寒冷，激荡着这里和那里，随风送过来的是被这一番春雨引发起来的野草和潮湿的土壤的香气。

鸽群愉快地在空中翻飞，驮了太阳，轻滑地在空中转着身子，温煦的阳光象是为它们穿碎了，也许显得更柔和了，嗡嗡地响着的是挂在它们身上的鸽铃。

一朵白云浮在天上，几乎象是透明的，在蓝天上飘着，

自如地舒展和卷缩，随了风向在缓缓移动。从哪里来的呢，将要飘到何处去呢，没有主宰，没有动向，它自己也许就是茫茫的吧？也没有人能知道，象那些终日活在梦里的人，莫知所来莫知所从地活在这地上……

才从土中钻出来的草的嫩芽上，顶了灿烂的珠子。夜雨留下了珍贵的遗赠，阳光加上了一闪一闪的光辉。它们炫耀地占满庭径和原野，充分地展现着，使人们十足敏锐地感受着春天是来了。

傍了那条有庞大河身而只有细流的河，有一座两层楼的建筑。（其实那不止是两层，近屋顶象天窗一样的两扇窗，说明那还有一两间低矮的顶楼，想来那是堆积什物的所在）。前面就是秋景街的尽头，这段路很少有行人，显得很静僻。可是只要再朝西走两条街，那就有一副繁华的街景。

这座建筑的四周围了五尺高的短墙，那上面覆满了植物的蔓藤，象无数尾的蛇交缠着，偃伏着。在夏日一定有繁茂的枝叶包满了墙头，在冬天和初春，只看到裸露的枝干，引起一些人的荒凉之感，那座面南的绿漆门，为阳光和风雨蚀褪了颜色，快要变成灰白了。挂在上面的一方“武进黄寓”的铜牌也黯然无光。原就是深灰色的建筑，也显得荒芜了，至少也看得出它的主人已经不能把精力分到它的上面，任它败坏衰残下去。

进门的右边十几步，有一个乾涸了的花池。看到那四周太湖石堆砌的形状，知道它也曾耗费过巧匠的一番心血；可是已经没有一滴水，那不平的池心，扫除要费些手脚的，积了很厚的尘土。去年秋天落下来的黄叶，也都堆在那里，它

们必是由一季的风的吹动，终于都落到这低下的所在。和了积雪，在春日里起始溶化了，那些叶子转成乌黑的颜色，腐烂着，发出难闻的气味。

池边是一座小亭，亭子的栏杆原是排了卅字不到头的花样，可是有的断了，有的缺残了。正衬合着在它左边蒙尘的小竹林。从那里建筑到这座小亭有一条碎石铺成的径路，仿佛比没有路的地上更不平整；通到大门的那一条因为时常有人走象是好些，可是中间的那座藤萝架的横木倒下来，也没有修理，就放在一旁。包了树干的稻草，被风吹散了，就是那么零乱地挂着。

一条灰黄色的狗懒惰地睡在门后，把鼻子藏在腹下；但是它的耳朵仍然竖在那里，时不时地睁开眼睛，什么也没有看见，就又闭上了。

一群觅食的麻雀在院中落了下来，细碎地鸣叫，朝地上啄着。这次它睁开眼睛就不再闭上，缓缓地把鼻子从腹下缩出来，轻轻地站起，把脚爪缩得很妥当，悄悄地移着脚步。它笔直地望着。然后猛然蹿跳过去；可是那群麻雀还没有等到它扑上来，就惊恐地嘈杂地叫着飞开了。

它失望地立在那里，两只耳朵垂着，懒散地踱回去。正在这时候突然有一个轻细的女人的声音在呼唤它，它就停住了，仰起头极力地晃着身躯，摇动着尾巴。

“费利……费利……”

一个纤瘦的女人的身形在二楼的平台上显出来，她俯着上半身，低低地叫唤。她的声音并不大，因为她知道这时候别人还都睡在那里。可是那只被叫着的狗，得意的跑着，跳